

三门峡市陕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年，陕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条例》有关规定要求，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工作思想，全力推进政务“五公开”，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稳步提升服务质量和实效水平，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不断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1年，陕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通过区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务信息27条，及时发布重大规划、政策、项目进展等情况。公开内容涉及机构职能、领导分工、内设机构及所属单位职能；与发改委业务有关的法律、法规及政策性文件；中期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及年度计划；关于经济形势的研究分析和各类政策解读；所有性质为主动公开的政策、文件及其它应主动公开的信息等。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继续坚持以便民利民为原则，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时回应相关申请，坚持责任落实，跟踪到位的服务原则，对群众所申请的信息做到回复明确，清晰。本年度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发改委将监管与考核相结合，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积极督促检查。细化公开内容，扩大公开范围。凡涉及公共利益、公众权益、社会关切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文件，均按照依法全面、准确及时的原则做好公开工作，推进信息公开全覆盖，同时，对照政务公开全责清单，按照政务公开标准目录逐步完成全面政务信息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完成陕州人民政府网站子页面的搭建工作，及时更新工作信息，不断完善“十二五”规划、“十三五”历史规划信息，建立了优化营商环境等建立专栏。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

2021年组织人员参加今全区政务公开培训两次，回来后对本单位政务公开专员进行了全面系统的培训。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 信息公开工作需要进一步推进。由于职责分工、办事程序还不明朗, 在实际工作中出现信息公开不及时等问题。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随着政府门户网站建设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不断深入, 需更多的计算机技术和文字采编人员。

改进情况: 进一步健全机制, 规范运行。确保每个栏目更新及时, 维护及时。持续推进与各相关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 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的协同联动机制。进一步细化政府信息主动公开范围, 规范信息发布程序。不断优化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答复办理流程, 有效提升答复的规范、权威性。进一步加强政务信息公开队伍建设, 提高信息人员的业务素质。通过参加上级组织的业务培训或主动学习兄弟单位的经验做法等多种途径, 加强相关人员素质的培养和锻炼, 提高工作人员的能力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陕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1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 2021年河南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落实情况。

陕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真贯彻落实《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三门峡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文件精神,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在区政府网站营商环境版块及时公开各项工作信息和政策文件等。

(三) 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监管情况及政务新媒体排查整治情况。经过排查,陕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无政务新媒体。

(四)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